

电网及油气设施等进一步放宽准入 民资参与国企混改开新局

■本报记者 杜雨萌

作为本轮国企改革的重要突破口,推进国有企业混改,尤其是引入民企等社会资本参与混合所有制改革,堪称一项重要细分选项。正如9月17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强调,按照“两个毫不动摇”支持国有企业和民营企业改革发展。

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研究员张春晓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加快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要求国企与民企协同发展,国有经济发展可以为民营经济发展搭建良好的运行平台,实现国有经济与民营经济共同进步,以此带动整个国民经济持续协调健康的发展。这样能有效打通包括生产、分配、流通、消费等各个

环节,进而畅通国民经济循环。

值得关注的是,为进一步为民营企业发展创造公平竞争环境,上述会议提出,要持续放宽市场准入,加快电网企业剥离装备制造等竞争性业务,推动油气基础设施向各种所有制企业公平开放;支持民企参与重大铁路项目建设和客货站场开发经营。

“积极参与上述领域的投资运营,一直都是民间资本的期盼所在。”中国企业联合会研究部研究员刘兴国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长期以来,对于上述领域的投资运营,项目参与或是财政资金投向,民营企业参与度较低。结合当前经济下行压力犹存背景下看,如何更好刺激民间投资增长,显得尤为重要。

刘兴国认为,此次会议继续明确要加大对上述领域改革开放力度,促进

其市场准入向民间资本开放,以及支持民营企业更多参与国家重大科研攻关项目,对民间资本来说,无疑增加了其投资发展机会。当然,此举也将有效增强民间资本投资信心,推动民间资本投资加快增长。

事实上,推进电力、铁路、石油、天然气等在内的行业向民企伸出“橄榄枝”,一直是近年来国企混改的重头戏。其中,不仅政策面频繁加码,央企也在积极推进相关工作。

去年12月份发布的《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营造更好发展环境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的意见》明确,要在电力、电信、铁路、石油、天然气等重点行业和领域,放开竞争性业务,进一步引入市场竞争机制;今年5月份发布的《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新时代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意见》提出,要稳步

推进自然垄断行业改革;7月份,多部门联合发布的《关于支持民营企业参与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的实施意见》中又一次强调,要破除市场准入壁垒,包括不得以任何形式对民营企业参与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运营设置限制性门槛等;除此之外,9月15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加强新时代民营经济统战工作的意见》中着重提出,支持民营企业投身全面深化改革,鼓励民营企业参与混合所有制改革。

从央企角度来看,据记者了解,国家电网在年初发布的2020年改革攻坚重点工作安排已明确提出,要有序退出传统装备制造、房地产、宾馆酒店等业务,且在今年年底前基本完成非核心业务处置,同时扩大在信息通信、综合能源等新兴业务领域的混改实施范围;再比如根据国铁集团的年初工作安排,除

京沪高铁、铁科轨道加速A股上市外,今年包括中铁特货公司、金鹰重工公司等上市工作也在积极推进;此外,国铁集团还在探索区域铁路公司、设计集团公司等重点企业股改上市工作等。

张春晓认为,进一步实现国有经济与民营经济的协同发展,其实就是在国有企业所处的各个产业链节点中,只要有利于国民经济的发展,只要有利于“双循环”的加速形成,国有资本理应做到“该进要进、该退要退、进退自如、收放有度”,让一切有利于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各类所有制企业、各种要素在市场化运行平台上公平竞争、公平发展,协同推进、协同发展。

张春晓预计,随着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的逐步实施,预计在部分重点行业领域中,还会有更多的产业链节点向民企有效开放。

人民币对美元汇率 升破6.76关口

■本报见习记者 杨 洁

受我国目前良好的经济数据,以及人民币国际化的推动,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近期持续走强。据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数据显示,9月18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中间价报6.7591,升破6.76关口。

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经济研究部副部长刘向东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当前人民币汇率的变化反映出了国内经济基本面的好转,中国较早控制住了疫情,经济得到有效恢复,货币政策灵活适度。而美联储货币政策极度宽松,造成美元贬值预期明显。

以最简单的方式算笔账:6月1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为7.1315,9月18日为6.7591。从7.1315到6.7591,以换汇10万美元为例,当时需要71.315万元人民币,而现在只需67.591万元人民币,百天时间,就可省下3.724万元人民币。

“现在换汇太划算了,如果出国游顺便购物,能省不少钱。可惜,疫情影响了出境游。”北京市民张女士对《证券日报》记者说。

某旅行平台客服在记者咨询时透露,黄金周假期即将来临,加上目前换汇优势,每天都有非常多的顾客咨询出境游。“咨询日本、欧洲、东南亚的很多,但由于疫情原因,我们目前没有任何境外游产品,何时恢复还未知。”

与此同时,汇率变化,人民币升值也让留学生、海淘客们看到诸多利好。

在国内上网课的美国留学生小席(化名)对记者说:“我前天换人民币的时候愣了一下,没想到现在汇率已经升破6.8了,但我们交学费是在汇率变化之前,感觉损失了不少。”小席还告诉记者,她们的留学生同学微信群内,这两天很多同学讨论换汇,大家都想趁机多兑换一些美元备用。

“现在的汇率比我在国外读书时升值太多了,我要是晚点毕业就好了。”留学归来的小王(化名)笑着对《证券日报》记者说,“明年之前我都不会考虑出国游,现在哪儿都没有国内安全。购物可以选择海淘网,当下汇率正是‘剁手’的好时机。”

对很多海淘客而言,汇率的变化,也影响着他们的购买力。王女士告诉记者:“海淘分很多种类,像包包这种本身国外就相对便宜一些,加上现在汇率优惠大,我会有意海淘。如果像化妆品这类小件物品,我最近一般会选择国内直播、官网和免税店,因为优惠力度非常大,也不用担心物流时效问题。”

刘向东表示,人民币升值保值,意味着人们可以购买更多优质的海外产品,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从而发挥好中国消费市场在促进全球大市场的重要作用。“当然这也需要进一步深化开放,加快推进人民币国际化。”

(上接A1版)

在中信建投首席经济学家张岸元看来,“双循环”背景下,资本市场对外开放需要不断引进国际证券投资,弥补国际收支缺口。

“预计‘十四五’中后期,我国国际收支会出现结构性变化,经常项目顺差难以持续,需要依靠国际证券投资持续较大规模流入,来弥补可能会出现国际收支逆差。”张岸元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

“应该重点考虑的是债券市场,外资非常看重我国的利率债,尤其是最近人民币汇率上升较快。但是,我们应该引导外资进一步投资我国信用债,这方面更重要。其次,要帮助外资回避汇率风险,进一步丰富我国的外汇衍生品。”张岸元认为,从外资立场看,是否投资中国,主要考虑三点:首先是境内外是否有足够利差;其次是境内投资标的内在质量;最后是投资存续期内汇率走势。

高水平双向开放 需应对更多挑战

市场人士认为,新格局下,扩大资本市场更高水平双向开放,有助于更好的发挥资本市场在资源配置、资产定价、风险管理等方面的重要功能,优化内循环,也有助于我们更加主动地参与全球产业链、价值链、经贸体系和治理格局的重塑优化,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

与此同时,资本市场也需要迎接更多的挑战。“推进高水平的双向开放,毫无疑问对中国经济以及金融市场提出了更高的挑战。”谢亚轩表示,因为开放的金融市场波动性肯定会加大,这至少直接带来两方面的挑战:一方面是金融市场层面,不管是股票市场还是债券市场,都要有足够的深度,也就是足够多的机构投资者;其次价格要有足够的弹性,不管是利率、汇率,还是股指,都要有足够的弹性,还要有丰富的衍生品。另外一方面是市场监管层面,开放的市场多变,这就要求按照国际规则进行监督和管理。

“要深化改革开放,加快出台和落实金融改革开放举措。我们完全有信心有能力应对任何内外风险冲击,实现金融体系稳健运行。”此前,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刘鹤在第十二届陆家嘴论坛上提出。

方星海表示,证监会将不断提高自身监管水平,健全跨境资本监测和风险预警机制,做好输入性风险防范应对,不断提高开放环境下资本市场运行的活力和韧性。“过去三十年,资本市场开放是平稳的,今后还要保持并延续平稳的开放。”

本版主编于德良 责编于南 制作李波
E-mail:zmzx@zqrb.net 电话 010-83251785



主持人于南:新证券法对虚假陈述、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行为大幅度提高了处罚力度。不过,比这更重要的是,如何提升执法威慑,切实加大违法成本,最终实现净化市场生态的目的。值得关注的是,证监会近期表示,将协同公安机关严厉打击资本市场欺诈、造假等恶性违法犯罪。同时,各界呼吁应将财务造假类案件作为中国特色证券集体诉讼重点考虑的案件类型,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双管”齐下,维护市场秩序,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集体诉讼首单或锁定财务造假类案件

■本报记者 吴晓璐

自7月31日,中国特色证券集体诉讼制度落地以来,市场对集体诉讼(即特殊代表人诉讼)的实施颇为关注。近日,证监会新闻发言人常德鹏表示,社会各界普遍认为应将财务造假类案件作为中国特色证券集体诉讼重点考虑的案件类型。

近日,地方法院对普通代表人诉讼的司法实践取得一定程度的进展。市场人士表示,选取财务造假类案件作为特殊代表人诉讼首要考虑类型,非常有探索意义。同时,相较于特殊代表人诉讼,预计以后普通代表人诉讼案件数量会更多,而且涉及众多的律师和法院,其快速发展同样值得关注。

投保机构需深入探索建立 集体诉讼模式

对于特殊代表人诉讼案件选取考虑,证监会表示,在充分听取各级法院、地方政府、律师、专家学者、投资者等意见建议,普遍认为应将财务造假类案件作为重点考虑的案件类型,特别是违法行为性质特别严重、社会影响非常恶劣、可操作性强等案件。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叶林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将财务造假类案件作为重点考虑的案件类型,是

非常有意义的探索,一是无论对股票市场还是债券市场,财务造假问题都是最严重和最突出的问题;二是与其他案件相比,财务造假的受害者是广泛的,是最容易对公众投资者带来损害的,相对来说也是比较单纯的,不会涉及其他方面的问题;三是司法实践较多,最高法在2002年就发布了虚假陈述证券民事赔偿案件的司法解释,法院、投保机构等相关主体已经积累了成熟的经验。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朱奕奕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财务造假类案件具有造假手段隐蔽复杂,多种违法行为交织,违法行为恶劣等特点,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扰乱资本市场秩序。在落实证券集体诉讼的探索阶段,将违法行为性质严重、社会影响恶劣、可操作性强的案件作为重点考虑案件类型,可以为后续实践提供良好的示范和经验积累。

在实践安排上,证监会表示,试点初期拟由投服中心作为诉讼主体,负责参加代表人诉讼,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公司(简称投保基金)负责损失测算等后台支持工作。目前,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健全了管理机制,建立了选案决策机制,细化了案件评估标准,完善了技术系统,聘请了多名公益律师,开展了诉讼模拟演练和业务培训等工作。

据投服中心副总经理黄勇介绍,投服中心从社会关注度、投资者反映

情况、管辖法院等因素考虑,对二十余起案件进行摸排,选取部分案件作为特别代表人诉讼的重点关注案件。

投保基金副总经理葛毅表示,投保基金曾先后开展了万福生科、海联讯、欣泰电气三案先行赔付,共赔付3.4万人、金额达5.09亿元,赔付比例均在95%以上,高效、便捷、低成本地对投资者进行了损害赔偿。先行赔付中运用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了通知和赔偿等方面的具体操作,为集体诉讼的电子化实施提供了重要的借鉴。

“特殊代表人诉讼中,最难的就是前端案件的选取,既要考虑投资者的有限性,还要考虑案件胜诉的概率等,诉讼后端程序应该不会有太大的问题。”叶林认为,投保机构的责任在于探索建立一个集体诉讼的成熟模式,且具有较强的可复制性,这样对特殊代表人诉讼和普通代表人诉讼来说,都是比较有意义的。

地方法院陆续开展 普通代表人诉讼司法实践

特殊代表人诉讼仍在积极筹备中,而地方法院对普通代表人诉讼进行的探索,已经取得一定进展。

7月31日,最高法发布《关于证券纠纷代表人诉讼若干问题的规定》(简称《司法解释》),对传统加入制的普通代表人诉讼和声明退出制的特



别代表人诉讼据均做出规定。《司法解释》落地后,普通代表人诉讼的司法实践已经在地方法院陆续开展。

9月17日,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简称南京中院)确定了许光挺等4人作为辉丰股份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普通代表人诉讼的代表人。9月8日,南京中院发布辉丰股份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代表人诉讼原告名单,共167人。早在5月8日,南京中院就发布对澄星股份等4家江苏上市公司证券纠纷代表人诉讼登记公告。

据南京中院金融庭副庭长江伟峰在第三屆中小投资者服务论坛上介绍,除了辉丰股份、涉澄星股份等3家上市公司合计430人提出诉讼,4家公司投资者诉讼总标的额约1.16亿元。

除了南京中院,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杭州中院”)试水全国首例公募债券欺诈发行民事赔偿

A股年内三成罚单指向内幕交易 避损型违规呈现“三新特征”

■本报记者 刘 琪

对违法违规行为“零容忍”,是资本市场发展的重要方针之一。今年以来,国务院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多次强调对资本市场违法犯罪“零容忍”,7月30日,证监会召开年中工作会议时再次明确,要落实“零容忍”要求,严厉打击资本市场违法犯罪行为,持续加大对欺诈发行、财务造假、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恶性违法犯罪案件的打击力度。

《证券日报》记者根据证监会公布的处罚信息整理,今年以来截至9月20日,证监会和地方证监局累计发出156张行政处罚决定书。其中,涉及内幕交易的罚单50张。也就是说,

仅内幕交易的罚单就占全部罚单数量的32.05%。

值得关注的是,证监会通报上半年案件办理情况显示,内幕交易案件多发态势得到一定遏制,恶性操纵市场案件仍然较多。上半年内幕交易案发数量呈下降趋势,利用并购重组、业绩大幅波动进行不公平交易仍较多发,避损型内幕交易案件同比增长。

厦门证监局今年6月18日公布的处罚决定中的案件就是一起典型的避损型内幕交易。处罚决定显示,时任一家浙江省上市公司下属资本管理公司投资经理的蒋某、副总经理朱某,在知悉上市公司债务危机事项

后,立即着手抛售股票。其中,2018年4月25日,蒋某操作本人电脑卖出了丈夫周某证券账户125万股股票,成交金额815.88万元,避免损失336.63万元。2018年4月24日至4月25日,朱某操作项某荣、裘某锋账户清仓、亏损卖出公司股票,成交金额分别为651.49万元、485.56万元,避免损失269.92万元、202.87万元。此外,蒋某、朱某还共同利用蒋某兄嫂宣某飞证券账户内幕交易另一家上市公司,避免损失68.86万元。

而避损型内幕交易在下半年仍有发生。据证监会8月4日向孙求生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显示,因内幕交易新城控股控股股票,决定没收孙求生违法所得65.43万元,并处以

130.87万元的罚款。证监会指出,孙求生与新城控股时任董事长王某华认识十几年来,2019年7月1日孙求生知悉王某华因涉嫌刑事案件接受公安机关调查后,于当年7月2日、7月3日突击卖出“新城控股”,其在敏感期内为了避损而出卖“新城控股”的动机明显。

“近期避损型内幕交易新特点可以简单概括为三点:第一,利用的账户众多,第二,采取了多种操纵方法,第三,动用资金量巨大”,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郭利军律师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同时,在他看来,新证券法在多个重要方面进行了修订,进一步强化了内幕交易的法律监管。

移送司法机关。

下半年以来,7月31日,证监会通报,近日依法将10起上市公司财务造假等涉嫌证券犯罪案件移送公安机关;8月7日通报,今年上半年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证券犯罪案件和线索共59件;9月11日通报,决定将獐子岛及相关人员涉嫌证券犯罪案件依法移送公安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数字经济研究院执行院长盘和林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证监会加强与公安机关的

协作,通过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双管齐下,维护市场秩序,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常德鹏表示,下一步,证监会将协同公安机关严厉打击资本市场欺诈、造假等恶性违法犯罪,多措并举,切实加大违法成本,提升执法威慑,净化市场环境。

郭一鸣建议,证监会要继续强化与公安机关等多部门的立体式协作,同时继续多措并举加大执法力度,对违法违规行要从严处罚,维护和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

资本市场监管“零容忍”引入司法“强援” 专家建议相关部门立体协作

■本报记者 包兴安

今年以来,证监会协同公安机关不断强化行政刑事执法合作,严打财务造假等违法犯罪行为。9月18日,证监会新闻发言人常德鹏表示,近日,证监会稽查部门与公安经侦部门在深圳联合召开上市公司相关主体涉嫌财务造假等证券犯罪案件部署会,对13起重大典型案件的查办工作进行部署。

证监会数据显示,今年以来(截至8月底),证监会已对43起上市公司

信息披露违法案件立案调查,占同期新增立案案件的30%;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及上市公司相关主体的犯罪案件20起。

巨丰投顾投资顾问总监郭一鸣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这是监管层对于资本市场违法行为“零容忍”的具体落实和行动体现,也是监管层进一步加强行政刑事执法协作的具体表现,再次说明管理层依法从严打击证券违法行为的决心。

记者梳理发现,今年证监会已经多次通报,联合公安机关严厉打击违

法违规行为,全力维护资本市场健康稳定发展。

1月3日,证监会发布信息,证监会会同公安机关查获一起重大操纵市场案件,罗山东团伙操纵8只股票获利超4亿元,将该团伙43名主要成员抓捕归案,捣毁12个非法操盘窝点。该案件是近年来证监会与公安机关合力查办的一起操纵市场重大典型案件;4月24日通报,2019年以来,证监会向公安机关移送财务造假涉嫌犯罪案件6起;5月24日通报,已将康美药业及相关人员涉嫌犯罪行为